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文件

泽乡振中心发〔2025〕48号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关于支付2025年4月乡村就业帮扶公益性岗位 补贴资金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泽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泽州县财政局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联合印发的《关于印发〈泽州县乡村就业帮扶公益性岗位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泽人社字〔2024〕22号）文件有关规定，经各镇申报，人社局审核确认，2025年4月乡村就业帮扶公益岗位985人，以每人每月500元的标准补贴，根据实际出勤天数计算，共需补贴资金492300元。现由我中心一次性将补贴资金打入个人一卡通账户。

附件：2025 年泽州县乡村就业帮扶公益性岗位人员 4 月份
岗位补贴发放明细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
2025 年 5 月 21 日

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

2025 年 5 月 21 日印发
